

项目代码：2101-530581-04-01-622061

腾发改农经〔2021〕6号

腾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腾冲市“大和顺”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腾冲市农业农村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腾冲市“大和顺”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（腾农发〔2021〕1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腾冲市“大和顺”乡村振兴示范项目。
- 二、项目法人：腾冲市农业农村局，法人代表：李寿好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和顺镇、荷花镇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- 五、项目建设年限：2021年3月—2023年12月。

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（一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。主要包括：和顺镇强、弱线路迁改约76公里，大和顺慢行系

统建设 20.66 公里，和顺停车场、荷花广场建设项目，和顺—荷花区域连接线道路提升改造工程。（二）环境整治。主要包括：和顺古镇面山生态治理修复工程，修复面积约 3800 亩，主要建设大地艺术与火山植物园、绍春公园、紫薇园、面山生态植被修复区；大盈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1.94 公里；和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 3.94 公里；和顺水生态修复治理项目，实施截污工程 5.66 公里、污水处理厂 1 个，生态修复面积约 3000 亩；和顺古镇人居环境提升工程，新建污水管网 22 公里，垃圾中转站 1 个；荷花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，保护提升肖庄、雨伞、花寨、荷花池特色传统古村落。（三）一二三产业发展。主要包括：一产建设和顺观光农业园 3000 亩，荷花湾生态果蔬种植园 11000 亩及田园花海景区风貌提升工程等。二产建设荷花湾农业双创产业园，其中农产品交易中心 4.5 万平方米，创业服务、孵化以及电商发展中心 2 万平方米，农产品生态培育中心 1 万平方米，农产品加工出口基地 1.2 万平方米，现代农业观光旅游服务中心 0.3 万平方米；荷花镇村庄及产业发展项目，其中产业用房 79000 平方米，农贸市场 15892 平方米。三产和顺古镇创建 5A 级旅游景区项目，景区游览配套服务设施、景区数字化、智慧化建设、原滇缅抗战博物馆暨文昌宫文化挖掘提升展示、4 个停车场、和顺家风文化长廊、雨洲亭综合治理提升、龙潭综合治理提升双虹桥修缮。

七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估算总投资 30 亿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2 亿元，其它投资 18 亿元。

接文后，请抓紧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并同步办理用地预审、规划选址等相关前期手续。同时认真研究项目筹融资方案，严禁新增加政府隐性债务，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。

2021 年 1 月 1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